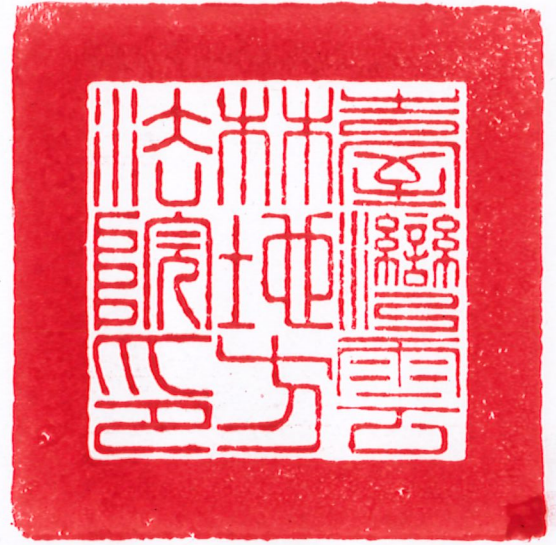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06月22日
發文字號：雲院宜人字第1110010455號



主旨：公告本院111年儲備約僱職務代理人甄試錄取人員名單。

依據：本院111年儲備約僱職務代理人甄試簡章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依甄試成績錄取15名如下：

1. 沈哲光、2. 吳慧貞、3. 吳思葦、4. 沈祐如、5. 黃書瑜、
6. 張芙禎、7. 王宥勻、8. 許姿苑、9. 王于昀、10. 韓梅馨
、11. 潘韋桓、12. 黃敬倫、13. 徐瑄蔓、14. 許惠菁、15. 歐
佳玲。

二、本項甄試係屬儲備候用，候用資格自榜示日，視本院職缺需求進用，如經考核工作績效優良並簽奉核准後，認得續列為候用名單者，得由本院視職缺優先重複進用，列入候用名冊之儲備人員，於本院再次舉辦儲備約僱職務代理人甄試放榜之日前未獲僱用者，即喪失錄取資格。

三、儲備人員嗣後通訊地址、聯絡電話及手機號碼如有更改，請主動通知本院人事室(電話:05-6336511分機2303)，以免影響自身權益。

院長劉長宜